

成都东部新区三岔街道机关食堂服务采购项目

更正公告

致：各相关投标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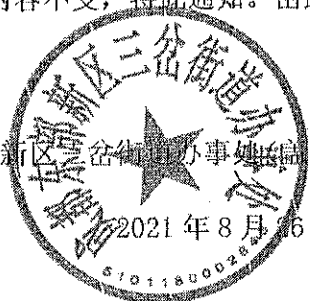
成都东部新区三岔街道机关食堂服务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510118202100098）作如下更正：

1、原招标文件“第一章 投标邀请 八、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：2021年8月27日 10:00（北京时间）。九、递交响应文件地点：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。逾期送达或没有密封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。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。（文件接收时间：2021年8月27日09:30-2021年8月27日10:00）十、响应文件开启时间：2021年8月27日10:00（北京时间）在磋商地点开启。”

更正为“八、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：2021年8月30日 10:30（北京时间）。九、递交响应文件地点：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。逾期送达或没有密封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。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。（文件接收时间：2021年8月30日10:00-2021年8月30日10:30）十、响应文件开启时间：2021年8月30日 10:30（北京时间）在磋商地点开启。”

2、其余内容不变，特此通知。由此带来的不便，敬请谅解。

成都东部新区三岔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

2021年8月26日

四川三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

2021年8月26日

投标人在收到相应更正公告后，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（将回执单填写完成及加盖公章后，发送至我单位邮箱或传真。），该更正公告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，具有约束作用。如投标人未给予书面回复，则视为收到并认可该更正公告的内容。

供应商回执单

单位名称	(盖章)
确认时间	
签收人	